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重组方案及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诚药业，证券代码：002675）自2017年10月23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将通过支付现金和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科”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包括支付现金购买安迪科48.5497%的股权和发行股份购买安迪科51.4503%的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74,3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但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6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标的方以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2017年10月18日，本次支付现金购买安迪科48.5497%的股权已完成过户。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付现金购买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48.5497%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根据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为确保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尽快推进和

成功实施，促进上市公司发展和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调整，预计将构成方案重大调整。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诚药业；证券代码：002675）自2017年10月23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承诺争取在2017年11月22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申请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11月22日开市时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相关原因。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议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3日